

海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海建〔2022〕5号

关于丁云峰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各事业单位：

经局党组研究，并报市委组织部备案，决定：

丁云峰同志任住房保障与房地产监管科科长，免去其建设工程消防管理科科长职务；

濮中义同志任城市建设科科长，免去其工程建设管理科（行政服务科、抗震办）科长职务；

朱晓勇同志任工程建设管理科（行政服务科、抗震办）科科长，免去其人防管理科科长职务；

吴明轩同志任建设工程消防管理科科长，免去其村镇建设科科长职务；

王晶森同志任人防管理科科长，免去其住房保障与房地产监管科科长职务；

洪海鹏同志聘任为财务科科长，试用期一年；

陆韩静同志聘任为村镇建设科科长（兼），试用期一年；

免去孙勇同志财务科科长职务；

免去徐祝明同志城市建设科科长职务。

海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2年1月20日



抄送：各区镇、街道，市相关部门、单位